

海峽兩岸德育沿革與現況之比較

李琪明

【作者簡介】

李琪明，江西省南昌縣。台灣師大教育博士，曾任台灣師大公訓系助教、講師、副教授，現任台灣師大公訓系教授。

摘要

本文旨在探討兩岸德育的沿革並進行比較，藉以窺得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歷經數十年的變遷及其間異同的另種風貌，並期有利於兩岸德育的實施與發展。全文針對德育課程、德育政策與德育觀三個層面加以剖析：德育課程是學校教育中直接影響學生德育方面學習的重要管道；德育政策是德育課程的依據，也是廣義的德育課程範疇；德育觀則是指德育的基本價值主張，也是前述德育課程與德育政策的理念基礎。研究結果顯示：兩岸德育有極多的相似點，尤其在德育課程與德育政策兩個層面，且其形式與性質均十分接近；而兩岸差異較大者則在於德育觀及其內容，因著兩岸各自為不同的意識型態所主導，以及近年來台灣的民主化過程所影響，乃造成兩岸德育範疇的差異。迄今，兩岸各自面臨不同性質的德育困境，如何重新釐清德育的價值與意義，建立前瞻健全的德育政策，以及構築多元民主的德育課程，以重還德育本然面貌，與「為德育而德育」的自身價值，應是當前兩岸的重要課題。

關鍵字：海峽兩岸、德育、道德教育

壹、前言

德育是教育中不可或缺的環節，但在實施過程中卻不免受到諸多因素的互動及影響，海峽兩岸的德育亦然。自民國三十八年兩岸分隔以來，無論是台灣地區教育宗旨所揭櫫的「德、智、體、群、美」，或是大陸地區所強調「德、智、體、美、勞」的教育精神，雖皆將「德育」置於首位，但其實施與推動情形，乃因其環境脈落的不同而有其差異，不過，卻又因兩岸有著同源的傳統文化與現代化的趨勢，亦產生了德育的共同點。兩岸關係，乃數十年來的社會重要議題，期藉由本文對兩岸德育面向的沿革與比較，可窺得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歷經變遷及其間異同的另種風貌，並進而有利於兩岸德育的實施與發展。

本文乃針對德育課程、德育政策與德育觀三個逐漸加深的層面，自沿革與現況的時間縱軸，比較海峽兩岸德育概貌。德育課程是學校教育中直接影響學生德育方面學習的重要管道，乃分別自德育課程標準、德育教科書編審，以及德育教科書內容三點加以剖析。德育政策是德育課程的依據，也是廣義的德育課程範疇，乃自德育政策依據與宗旨、德育政策重點與內容，以及德育政策組織與運作等三點加以比較兩岸的異同。德育觀是指德育的基本價值主張，也是前述德育課程與德育政策的理念基礎，乃分別自兩岸的意識型態所影響的德育觀點，以及意識型態在近年來轉變中的德育觀等兩方面加以探討。

貳、兩岸德育課程之比較

德育課程是學校教育中直接影響學生德育方面學習的重要管道，有些國家設有專門課程，有的強調非正式課程，有的則是注重潛在課程的影響力。而海峽兩岸的共同點則是皆在中小學正式課程中設有專門的德育科目，譬如臺灣地區的國小「道德」課、國中的「公民與道德」課，大陸地區的小學「思想品德」課、初中的「思想政治」課等課程。茲就其課程標準、教科書編審，以及教科書內容重點三個層面加以比較其異同。

一、德育課程標準

(一)兩岸德育課程名稱沿革之比較

1.兩岸德育課程擁有共通的歷史淵源

自清代末年正式建立學制系統以來，德育課程便已受到重視。不過，其名稱先是「修身」，強調人倫道德之道理。而後，為著培育健全公民，以超越狹隘個人本位主義的範圍，故將修身改為「公民」，且含擴了政治、經濟、法律與國際關係等範圍。其後，因著政治因素，民國十八年時將公民又改為「黨義」，以三民主義為依歸，強化民族主義與愛國主義。旋即於民國二十一年又改回「公民」，再度強調建國的理想與公民的重要性。所以，兩岸的德育課程可說是延續民國三十八年的修身、公民、黨義、又變至公民課程而來。

2.兩岸分治後，德育課程皆歷經一段過渡或混亂時期

民國三十八年國民政府播遷來台，直至五十七年實施義務教育制度前為止，臺灣地區的德育課程名稱仍不斷在變動中，小學歷經了公民、公民訓練以及公民與道德等名稱，初中也由公民、公民訓練而變為公民（公民訓練），由此可見德育課程尚處於過渡時期。至於大陸地區，同樣地也是面臨一段混亂時期，起初僅有初中政治課，後來停開又復開，文革時期直接用來讀「毛語錄」，由其將公民改為「政治課」以及讀語錄等。

3.兩岸德育課程確立後，各有其不同的著重點

臺灣地區的德育課程可說是自民國五十七年後稍加穩定下來，國小稱為「生活與倫理」，國中稱為「公民與道德」。生活與倫理向以德目為主，其後雖歷經了民國六十四年的課程標準修訂，但改變不大。公民與道德於民國五十一年之暫行課程標準中便已大抵定型，民國五十七年以及六十一年之課程標準制定與修訂，其重點皆為健全的個人、美滿的家庭、完善的學校、進步的社會、富強的國家與和平的世界，直至民國七十二年改以「社會科學」的知識體系，將重點改為完善的教育、和諧的社會、公正的法律、民主的政治、成長的經濟與協和的文化。另外就大陸地區而言，自1978年以來德育漸呈穩定狀態，1981年小學設置了「思想品德」，1985年初中政治課也正式改為「思想政治」，不過，由該課程名稱一「思想」二字，即不難看出其掌控的意味，再就其重點——社會發展簡史與中國社會主義建設常識等，亦明顯為政治意識型態的產物。

4.兩岸德育課程目前仍處不斷變動改革中

臺灣地區於解嚴後因著不斷朝向「本土化」、「民主化」與「多元化」方向邁進的趨勢，也同樣反映在德育課程，除於民國七十八年國中公民與道德課在未修訂課程

標準的情況下，先行出版「改編本」以因應趨勢之外，教育部乃以較以往嚴謹與民主的方式修訂了課程標準，並陸續於民國八十二年與八十三年公佈《國民小學課程標準》及《國民中學課程標準》。國中小課程標準中乃將國小「生活與倫理」課程與「健康教育」合併為「道德與健康」，並強調價值判斷與解決問題的能力；而在國中「公民與道德」課方面，則與新增的「認識臺灣」中的社會篇結合，並將知識取向與生活取向相結合，盡量解消一元政治意識型態的宰制。不過，因應教育改革的高漲聲浪，教育部乃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公佈了《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但因其各學習領域課程綱要尚未公佈，故仍待靜觀其變。

至於在大陸地區，自 1985 年起亦不斷進行德育的改革實驗與教學大綱的修訂工作，並於 1992 年公佈小學思想品德及初中思想政治課的教學大綱，但國家教育委員會旋又於 1997 年公佈《小學思想品德課和初中思想政治課課程標準》，將沿用數年的「教學大綱」改為「課程標準」字眼，現今仍在試行中。

(二)兩岸德育課程標準形式與內涵之比較

1. 兩岸德育課程標準形式差異不大

茲以兩岸現行德育課程標準加以比較，臺灣地區的《國民小學道德與健康課程標準》（民 82 年公佈）、《國民中學公民與道德科課程標準》《國民中學認識台灣（社會篇）課程標準》（皆為民 83 公佈），基本的項目可包括目標、教材綱要、時間分配、實施方法（教學編選之要領、教學方法、教具及有關教學設備、教材或單元間的聯繫與配合、教師手冊編輯要點、教學評量）等項。大陸地區《小學思想品德課和初中思想政治課課程標準》（1997 年公佈），就形式上而言與台灣地區差異不大，其基本的項目亦可包括目標（序言中列有教學目的）、教學內容和基本要求、課時計劃與教學安排、實施方法（教學原則和方法、學習評價和考核、教材編寫和選用）等項。

2. 兩岸德育課程標準內涵差異頗大

兩岸德育課程標準在內涵上較大的不同點有二：一是大陸地區將課程標準的指導思想明文列入，藉以凸顯政治意識型態，在序言中指出「……是對學生系統進行公民的品德教育和初步的馬克思主義常識教育，以及有關社會科學常識教育的必修課程，是學校德育工作的重要途徑，是我國學校教育性質的重要標誌之一。」此與臺灣地區未在課程標準中標示任何意識型態乃大異其趣。二是以課程標準中所列教學內容方面，兩岸德育課程重點，在小學階段可謂大同小異，皆是強調道德規範與良好行為（惟台灣以德目為主，大陸以五愛為基礎），但兩岸在國（初）中階段則產生甚大差異，臺灣地區國中階段的認識台灣課程社會篇是以「關懷台灣」的為重點，公民與道

德則基本上是以「社會科學」為基本架構，內容包括了「學校與社會生活」、「法律與政治生活」、「經濟生活」、「文化生活」，而大陸地區初中思想政治則除了延續小學的道德內容外，尚包括「法律常識教育」，以及以馬克斯主義為基本精神的「社會發展常識」和「國情教育」，故兩岸差異頗大。

二、德育教科書編審

(一)兩岸德育教科書編審組織之比較

兩岸德育教科書在編審組織方面，都曾有屬於政府部門的單位負責編纂——臺灣地區是隸屬於教育部的「國立編譯館」，大陸地區則是隸屬於教育部（原稱國家教育委員會）的「人民教育出版社」，因此，皆帶有濃厚的官方色彩與政治意味。不過，近年來，隨著臺灣地區的趨向「審定制」以及大陸地區的「一綱多本」與其後「審定制」政策之推行，國立編譯館及人民教育出版社皆已不再擁有「獨佔」的優渥地位，故其角色與功能也不斷在調整當中。

(二)兩岸德育教科書編審制度之比較

自民國三十八年兩岸分治之後，兩岸德育教科書的編審制度一直維持「國定本」與「統編本」的模式。但大陸地區自 1985 年開始，即推行所謂「一綱多本」的編審政策，加以地方分權的趨勢，故已朝向「審定制」的方向。至於臺灣地區在國中德育教科書方面，現仍暫時維持「國定統編本」的制度，而國小德育教科書則自八十五學年度開始，依據新課程標準的精神，已開放「審定本」。因此，就制度而言，兩岸皆有由一元趨向多元的編審制度的共同趨勢，但無論是審定或是國定，仍得接受政府相關部門的把關。

三、德育教科書內容

(一)兩岸德育教科書形式之比較

台灣地區現行的國小道德課教科書是基於民國八十二年公佈的課程標準編寫，於八十五學年度起使用，目前（89 年 2 月）已出版八冊，尚有四冊待出版，前六冊為道德與健康合編，後二冊為道德與健康單獨成冊，現計有國立編譯館、明倫、南一、康軒文化、新學友及聯教圖書等各個審定版本，以國立編譯館所編寫教科書為例，其書長 26 公分寬 19 公分，彩色印刷，前一至六冊每冊八單元，分編後每冊四單元，每單

元約 10 頁。至於國中階段，所依據的是民國八十三年公佈的課程標準，於八十六年開始使用，至今已編訂完畢，國一認識台灣社會篇教科書，由國立編譯館統編，全一冊，書長 26 公分寬 19 公分，彩色印刷，共十章課文（包括各節與「研究與討論」）及六個「社會生活實踐活動」，共 94 頁，國二、國三公民與道德課，亦為國立編譯館統編，共四冊，書長 26 公分寬 19 公分，彩色印刷，一至三冊每冊十課，第四冊為八課，每課約 10 頁，課文後附有「思考與活動」。

至於大陸地區甫新出爐的初中、小學德育課程教科書，是依據 1997 年頒布的《九年義務教育小學思想品德課和初中思想政治課課程標準》編寫，均為審定制，有多套版本出版或編寫中，茲以人民教育出版社於 1999 年秋季開始使用的小學思想品德課教科書為例，書長 21 公分寬 14.5 公分，彩色印刷，每冊十三課，約 60 頁。另人教社於 1998 年開始全國使用的初中思想品德課教科書，共五冊（國三使用全一冊），書長 26 公分寬 18.5 公分，除書前數頁彩色外，課文均為黑白印刷，各冊五至八課不等，每課約 30 頁，課文後附有「閱讀與思考」或「練習」。

總之，以教科書的形式而言，兩岸小學階段的德育教科書呈現方式皆較多元化與活潑化，尤其是大陸地區的思想品德教科書變化甚多，但是，國（初）中階段德育教科書的呈現方式皆是較為呆板，缺乏變化，尤其是大陸地區的政治每課多達數十頁，份量實為過重。此外，在印刷方面，台灣地區的教科書較大陸地區字體較大，品質也較為精美。

(二)兩岸德育教科書內容重點之比較

教科書內容基本上應是根據課程標準的教材綱要編寫，但在教科書呈現上則往往會略加調整。以台灣地區國立編譯館所編寫教科書而言，國小道德課一至三年級，在課程標準教材綱要中的道德內容乃源自八個德目（仁愛、正義、禮節、信實、勤儉、孝敬、守法、愛國），並與健康的十個類別統整為「人自己」、「人與人」、「人與事物（環境）」的架構呈現，四至六年級則採分科教學，道德仍以八個德目為主軸編排大綱，但在教科書中則以「主題」為主，混合各德目加以編寫，譬如第一冊第一課「快樂的一天」，則混合了正義、勤儉、信實與守法四個德目，其他各課亦類似。而國中一年級的認識台灣社會篇，教材綱要中包括了人民和語言、家庭和親屬、節日慶典和風俗習慣、名勝古蹟和地方文物、教育概況、經濟概況、政治概況、休閒生活、宗教信仰、重要的社會問題等十項，以及社會生活規條（係融會「青年守則」的內容、「訓育綱要」的要領，與「國民小學道德與健康課程標準」所揭示的德目而制訂，共計十二個德目，分別為誠實、愛國、守法、仁愛、孝悌、禮節、勤儉、正義、

公德、負責、合作、尊重），在教科書呈現時則為吾土吾民、我們並不孤單、生活的節奏、宗教的世界、在學習中成長、多元的文化、貧窮與富裕、民主的滋味、讓社會更健康、營造新台灣等十章章名。國二、國三的公民與道德課在課程標準中的「教材綱要」亦分為兩部分，一為教材綱目，二為生活規條，教學綱要方面，第一、二冊重點融合為「學校與社會生活」以及「法律與政治生活」，第三、四冊為「經濟生活」以及「文化生活」，其內容則有詳盡的「講習綱要」與「生活規範實踐活動示例」，生活規條則與認識台灣社會篇相同，以第一冊為例該冊講習綱要分別為校園倫理、校訓校規與學生自治、校園安全與校園美化、家庭倫理與社會道德、兩性教育與群己關係、生活規範與國民禮儀、社會組織與社區活動、社會安全與社會福利、社會變遷與現代生活等九項，而在教科書呈現時為公民與社會、權利觀念與責任感、家庭生活、學校生活、學生自治、兩性關係與倫理、衝突的處理、社區參與、社會團體生活、社會變遷等十課。

關於大陸地區人民教育出版社的德育教科書內容，在課程標準中對於小學思想品德課的教學內容乃區分一、二年級，三至五年級，及六年級三個階段，一至五年級以良好道德規範為主，包括熱愛祖國、孝親敬長等，六年級則強調各個不同領域生活中的道德規範，包括家庭生活、學校生活等，而在教科書的呈現則以主題為主，但大多對應於課程標準中的教學內容，只是順序略加調整，例如第一冊第十三課「五星紅旗」則是教學內容中的「熱愛祖國」。至於初中思想政治課課程標準中的教學內容，均完全一一對應於教科書中，如一年級上下冊是以人格教育為主，共有「正確看待自己」等十個重點，在教科書呈現時則完全依序以此十二個重點為課名，二年級的教學內容是以法律常識教育為主，三年級的教學內容是以社會發展常識及基本國情教育為主。

故就兩岸德育教科書在內容重點加以比較，國小階段差異性較小，均以道德規範與良好行為實踐為重點，教科書的呈現變化性也較大；但在國（初）中階段的差異性甚大，台灣地區的「社會科學」性較強，但強調與「生活」相結合，而大陸地區的「政治」性較強，並仍有濃厚的意識型態色彩。

(三)兩岸德育教科書教育理念之比較

兩岸德育教科書各有其教育理念的彰顯，就台灣地區國立編譯館教科書而言，在每一冊的國小道德課編輯要旨均指出是「以兒童的生活經驗為中心」，故一至四冊以圖畫為主，第五冊才開始逐步增加文字的份量。而國中認識台灣社會篇在編輯大意中指出，其取材主旨在於「傳達正確的知識，著重觀念的啟發，訓練多元的思考，呈現

社會的整體性和共通性，兼顧學生能力和族群的差異與地域特性」。國中公民與道德教科書則在編輯要旨中指出：「本書之編寫以生活為中心，使學生之學習與生活經驗相結合，以達成學以致用的目的。」

至於大陸地區人民教育出版社之教科書，在小學思想品德課的「說明」中指出「……在結構體系、課題、課文、插圖、練習以及版式設計等方面，進行了求實、求新、求活的探索，力求體現素質教育的要求，既有利於教師教學，又有助於發揮學生的主體性，提高學習興趣，激發學習願望，引導學生參與教學過程，積極思考，樂於實踐。」而在初中思想政治教科書在說明中亦指出「……採用歸納與演繹、分析與綜合相結合的敘述方式；在結構體系、語言文字、版式設計等方面進行了求新、求實、求活的探索；力求既有利於教師教學，又有助於提高學生的閱讀興趣和能力，引導學生主動思考、深入理解和準確把握教學內容。」

故比較兩岸德育教科書之教育理念，基本上台灣地區較為傾向以「學生」為中心的理念，且強調與「生活」相結合；而大陸地區則強調所謂「素質教育」，較重教師教學與對學生的引導，且較為強調「觀念」的教導。

參、兩岸德育政策之比較

德育的重要面向除正式課程外，尚有諸多學校活動亦屬德育的非正式課程或潛在課程，其依據即在於德育政策，故此一層面的影響力實不容忽視。臺灣地區雖未有明確的「德育政策」相關法規，但德育位於「五育」（德智體群美）之首，故在教育政策的制定與執行上，德育的意涵常隱含於訓育、民族精神教育、生活教育、公民教育以及國小生活與倫理、國中公民與道德等課程範疇。至於大陸地區的德育政策皆多半直接冠以「德育」，其層面亦涵括甚廣，除小學思想品德課、中學思想政治課等課程政策外，尚包括諸多非正式課程，如愛國主義教育、國情教育等。

一、德育政策的依據與宗旨

(一)兩岸德育政策沿革

兩岸德育政策相關法規與措施，有其共同根源與相同之處，亦有其相異點。就沿革而言：兩岸德育政策的依據與宗旨，可共同追溯自民國十八年由國民政府公佈的《中華民國教育宗旨》、民國廿八年由教育部公佈的《訓育綱要》，以及民國卅六年國民政府公佈的《中華民國憲法》。惟自民國卅八年兩岸分治之後，前述各項法規仍

為臺灣地區至今所奉行的圭臬，而大陸地區則完全加以摒棄。

其次，臺灣地區自民國卅八年至今，陸續頒布許多德育相關法規與措施，歸納而言，主要是延續幾個主軸發展：一是《訓育綱要》的修正（民 41 及 57 年修正），二是《生活教育實施方案》的頒發與修正（民 54 及 57 年）以及民國八十年的《加強學校生活、品德教育及民主法治教育實施計畫》和《現階段加強推行國民中學生活教育實施要點》，三是民國六十年開始強調的《民族精神教育實施方案》，四是於民國六十九年頒發並於七十二年修訂的《加強推展青少年公民教育計畫》，五是於民國七十年開始大力著重的《加強學校青年輔導工作實施要點》以及自民國八十年起推行的《教育部輔導工作六年計畫》。

而大陸地區有關德育政策的相關法規與措施，則是自 1982 年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的公佈以及 1985 年《中共中央關於教育體制改革的決定》之後，才相繼制定與公佈，其要項計有數點：一是 1986 年《中華人民共和國義務教育法》、1993 年《中國教育改革和發展綱要》，以及 1995 年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法》的公佈，成為德育政策重要依據，二是 1985 年《中共中央關於改革學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論課程教學的通知》、1988 年《中共中央關於改革和加強中小學德育工作的通知》、1990 年《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加強中小學德育工作的幾點意見》，以及 1994 年《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加強和改進學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見》等綱領性文件的公佈，三是 1988 年公佈的《小學德育綱要》與《中學德育大綱》（於 1995 年修訂），四是《小學生日常行為規範》及《中學生日常行為規範》（1988 年公佈 1994 年修訂），五是 1994 年公佈的《愛國主義教育實施綱要》。

(二)兩岸德育政策之比較

由前述兩岸德育相關法規與措施之沿革，可得三點特色：

1. 政治意識型態同為德育政策的最高指導原則

兩岸德育政策皆以政治意識型態為其最高指導原則。就臺灣地區而言，由中華民國教育宗旨中揭櫫的「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可明顯看出其德育政策亦深受三民主義政治意識型態的影響，在直接關乎德育政策的《訓育綱要》中所指出：「中華民國所需之訓育，應為依據建國之三民主義與理想之人生標準……。」更可窺得其所蘊涵的政治意識型態；而在大陸地區，無論是其《憲法》、《義務教育法》、《教育法》或是《中國教育改革與發展綱要》中，莫不揭櫫「堅持社會主義與馬列毛思想」的不變原則。由此可見，兩岸德育政策皆被要求在意識形態的框架之中。

2. 政治情勢皆是德育政策的重要影響指標

兩岸德育政策除以意識型態為依歸之外，亦深受政治情勢的影響。就臺灣地區而言，由以往訓育綱要、民族精神教育、公民教育及民主法治教育等之強調，而至今日生活教育、品德教育與輔導工作的受到重視，除皆有其時代背景外，因著政治情勢的解嚴與一元政治意識型態的解消，而使集體取向的德育政策趨向關懷個人的取向；而大陸地區，自 1978 年確立建立具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並以「社會主義現代化」為目標以來，德育政策便因應此政治情勢不斷加以宣示，以期配合相關政策而培養現代化所需人才。因此，政治情勢的轉變係德育政策頒訂與修正的重要影響指標。

3. 政黨因素在兩岸德育政策中有程度之差異

兩岸德育政策中，有關政黨介入的因素有著明顯程度上的差異。就臺灣地區而言，在國民政府遷台之後至民國七十六年解嚴之前，基本上中國國民黨是以「一黨獨大」的優勢介入各個領域中，以產生其莫大的影響力，但自解嚴後，政黨因素轉為多元，除國民黨以執政角色藉由行政院訂定相關法規外，另得受立法院中各政黨之監督與質詢。至於大陸地區的德育政策則向以「以黨領政」為特點，無論是政策的內容、政策制定的過程，甚至包括政策的公佈皆不脫離「中共」（中國共產黨）的字眼與掌握之中，因此，其政黨因素涉入較臺灣地區為之明顯、直接與強烈。

二、德育政策的重點與內涵

(一) 兩岸現行德育政策

就臺灣地區而言，其現行德育政策重點與內涵可分為五大部分：一是訓育，其意義即為培養實踐道德之能力，以陶冶健全之品格，並達自信信道、自治治事、自育育人、自衛衛國的目標；二是輔導工作的建立與強化，此為近年來德育政策中的重要轉變，由以往的訓育而成為「訓輔合一」的制度，並進而於民國八十年推行輔導工作六年計畫，藉以減少青少年問題行為、培養國民正確人生觀、促進身心健康並增益社會祥和為目標，這也是德育政策的重點由以往「集體」而轉至「個體」的轉捩點；三是民族精神教育，係包括復興中華文化、加強民族意識、發揚固有道德、恢復固有知能、確立主義領袖國家責任榮譽五大信念以及加強仇匪教育等內容，其雖為民國六十年我國退出聯合國時所頒布，但至今仍一直沿用，可見其精神未改；四是公民教育，主要是強調熱愛民族文化、認識國家處境、注意國際情勢、瞭解民主憲政、分清善惡、明辨是非、增強反共意識與愛國精神等內涵，其亦為民國六十八年中美斷交情勢所加以強調之德育重點，但沿用至今仍顯重要；五是生活教育，其內涵則依時勢改變

多次，目前所依循者為民國八十年頒布的《現階段加強推行國民中學生活教育實施要點》，其內涵為培養自尊自愛、關懷別人、守法盡責、充實生命的生活態度，以及加強價值判斷能力，以培養知書達禮、守法、整潔、健康的現代公民為目標。

至於大陸地區德育政策的重點與內涵亦可區分為四點：一是德育綱要，為德育政策的依據，強調熱愛祖國教育、熱愛中國共產黨教育、熱愛人民教育、熱愛集體教育、熱愛勞動艱苦奮鬥教育、熱愛科學教育、文明禮貌遵守紀律教育、民主與法制教育、良好意志品格教育、以及辯證唯物觀點教育；二是德育工作的強調，其內涵是堅持以馬克斯主義為指導、認真貫徹黨在社會主義初級階段的基本路線、遵循黨關於社會主義精神文明建設的指導方針、以及注意抓好愛國主義教育、集體主義教育、社會主義民主和遵紀守法的教育、勞動教育、道德教育、良好心理品質等；三是近年來主張的愛國主義教育，其具體內容為中華民族悠久歷史的教育、中華民族優秀傳統文化的教育、黨的基本路線和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成就的教育、中國國情教育、社會主義民主和法制教育、國防教育和國家安全教育、民族團結教育、和平統一及一國兩制的教育等，四是德育規範，主要是指中小學生的日常行為規範而言，強調自尊自愛注重儀表，真誠友愛禮貌待人，遵規守紀勤奮學習，勤勞簡樸孝敬父母，嚴以律己遵守公德。

(二)兩岸現行德育政策之比較

由兩岸德育重點與內涵之分析，可得兩點啟示：

1.兩岸德育政策重點與內涵就其「性質」而言極為相似

兩岸德育政策就字面而言似是差異甚大，但就其「性質」而言則有極大的相似之處：一是臺灣地區的訓育綱要與大陸地區的德育綱要性質雷同，皆為德育的重要目標；二是臺灣地區的輔導工作與大陸地區的德育工作性質相近，皆為推行德育的作法；三是臺灣地區的民族精神教育與公民教育和大陸地區的愛國主義教育性質相似，皆為德育的重要內容；四是臺灣地區的生活教育和大陸地區的德育規範性質吻合，皆為德育實踐的途徑。

2.兩岸德育政策重點與內涵就其「內容」而言有所異同

雖然兩岸德育政策的性質頗為相似，但其實質內容卻有所異同，相同之處有四：一是德育皆同時強調個人層次與國家層次，二是皆強調中華民族的悠久文化，三是皆強調「主義」（臺灣地區指三民主義，大陸地區指社會主義），四是在德育實踐方面皆強調「自尊重人」。至於相異點有三：一是在大陸地區德育政策中明確標示「黨」（中國共產黨）的地位與重要性，臺灣則無，二是臺灣地區的德育政策由訓育綱要

「集體」導向轉而為輔導工作的「個體」取向，而大陸地區仍停留在「集體主義」的德育政策，三是臺灣地區昔日的「仇匪反共」等政策仍在現行的德育法規中出現，但大陸地區相對地則主張「和平統一」與「一國兩制」。

三、德育政策的組織與運作

(一)德育政策的行政組織

就臺灣地區的德育政策而言，並未設有專責單位，但理論上在中央層級是由教育部的「訓育委員會」與「國民教育司」共同主管，其中有關國中小道德相關課程部份是由國民教育司主管，至於其他有關德育政策或活動則由訓育委員會策劃與推動。在地方層級部份，德育政策是由縣市教育局學管課負責。另有關督導部門原則是依據「三權分立」的原則，由行政直屬部門與立法部門加以督導。最後，德育政策落實在學校層級方面，在校長的領導下相關課程由教務處實施，活動方面由訓導處與輔導室配合或各自實施，而面對班級第一線的即為導師。

至於大陸地區負責德育政策的組織，在中央層級而言由國家教育委員會中的「思想政治工作司」與「基礎教育司」的德育處共同主管，其中有關小學思想品德課以及中學思想政治課的部份是由基礎教育司主管，至於其他有關德育政策或活動則由思想政治工作司策劃與推動。在地方層級部份，德育政策是由省、自治區（地）、直轄市教育委員會（廳、局）的普通教育處負責，縣、區方面則由教育委員會（局）的普通教育股負責，另在鄉、鎮面設有教育委員會辦公室負責。另有關督導部門計有三方面的影響力量，一是由行政直屬部門加以督導，二是由各級人代會系統加以督導，三是黨務系統在德育政策中扮演重要的角色。最後，德育政策落實在學校層級方面，係實施黨支部領導下的校長分工負責制，由黨支部書記負責決策，相關課程由各科教研室實施，整體行政與德育活動方面由教導處實施規劃，面對班級第一線的稱為班主任，此外，在學校中另設有少先隊或共青團，係中國共產黨的預備組織。

(二)兩岸德育政策組織之比較

由上述分析可知，兩岸德育政策在組織方面有其相似之處，亦有其相異點。相似之處在於兩岸中央層級方面皆有一個攸關德育政策的重要單位（臺灣地區為訓育委員會，大陸地區為思想政治工作司），在監督部門方面，兩岸也均有行政系統及立法系統（或人代系統）加以監督，在學校方面有教務處及訓導處（大陸合稱教導處），以及導師或班主任在第一線實施。而相異處最大的不同點，則在於大陸地區德育政策的

監督部門中設有黨務系統，學校方面是黨支部領導下的校長分工負責制，學校中更設有少先隊或共青團，由此顯現「黨」（指中國共產黨）在德育政策組織中佔有十分重要的份量；而臺灣地區以往雖然黨（指中國國民黨）的色彩亦濃，但多半是潛藏於後，近年來則力求「校園中立」，國民黨的影響力顯然消退中。

肆、兩岸德育觀之比較

德育觀是指德育的基本價值主張，也是前述德育課程與德育政策的理念基礎，換言之，兩岸德育課程與政策之變化與異同，溯其根源乃在於兩岸德育觀的變化與異同，這也就是意識型態的課題。就臺灣地區而言，解嚴前（民國 76 年）因受政治意識型態影響，乃主張具有三民主義精神的德育；而大陸地區自 1949 年以來受共產主義所主控，主張的則是共產主義式的德育。故而，就意識型態基本觀點而言，兩岸的德育觀應是差異頗大。不過，因著時空的變遷，意識型態的影響力也有所改變，加以兩岸皆係「中國人」的民族文化共同特點，進而產生兩岸德育觀的異同及其變化。

一、意識型態教育及其德育觀

(一)三民主義教育與共產主義教育之比較

1. 理念方面

三民主義和共產主義在理論層面上有著明顯差異，自然也反映在教育觀點上：就教育的特性而言，三民主義教育可謂具備人本、互助與進步的特性，而共產主義則是強調具有革命、實踐與科學的特性；其次，就教育的目標而言，三民主義強調發揮人性並達「以建民國，以進大同」的目標，而共產主義則主張以「教育為無產階級服務」的方式以達共產主義的理想。然而，就教育方法而言則頗有相似之處，三民主義的教育方法是主張「知難行易」與「力行哲學」，而共產主義則主張「教育與生產勞動相結合」以及「實踐是檢驗真理的不二法門」。

2. 實施方面

三民主義教育和共產主義教育個別在兩岸的實施方面，皆歷經了不同重點的各個時期，雖然其實施是否係完全掌握該教育精神仍值商榷，但是，其皆標榜著該「意識型態」指導下的教育實施，由此可看出在意識型態影響下的教育共同點—教育的工具性價值顯露無遺。

不過，兩岸意識型態的變遷與影響深淺形成其差異之處。就臺灣地區實施的三民

主義教育而言，先是延續國民政府在大陸時期的「黨化教育」精神，再加以時勢所迫之「反共復國教育」，強調以三民主義為思想的利器以對抗共產主義，並要加強軍國民教育、民族精神教育、反共教育、中華文化復興等教育，時至今日，三民主義教育的口號雖仍殘餘，不過，三民主義教育的實施已漸趨單純化，政治面向的意識型態灌輸已不復再，教育的目的性價值亦逐步凸顯。再就大陸地區所實施的共產主義教育而言，其教育原是處於「革命戰鬥」與只重「實踐」較不受重視的地位，文革十年更使得大陸地區的教育受到莫大的創傷，自 1978 年鄧小平掌權以來的「改革開放」路線，方使教育日漸受到重視而加以建設，以作為邁向現代化的有利資本，不過，大陸地區雖在日益開放的社會以及教育強調「專」（學科教育）的趨勢中，但對於政治意識型態（紅）之思想的強調則未減反增，只是，其影響力已無法仍如往昔一般，多元的思考路線以及教育的本質目的終將成為反省的重點。

(二)三民主義教育與共產主義教育德育觀比較

三民主義教育和共產主義教育在實施方面，雖有其因著「意識型態」而具有的共同點，但在基本的德育觀點上仍有相當大的差異：

1.就定義方面

三民主義教育下的德育觀大抵上是與西方民主國家的德育界定相同，指的是單純的「道德教育」。至於共產主義教育下的德育則範圍較大，如同上海教育出版社所出版《教育大辭典（卷一）》上對於德育的解釋為（顧明遠主編，1990，頁 97）：

德育旨在形成受教育者一定思想品德的教育。在社會主義中國包括思想教育、政治教育、道德教育。在西方，一般指倫理道德教育以及價值觀的教育。

2.就性質方面

三民主義教育對於德育性質的主張是強調道德具有普遍性，且其係經由本能、習俗與良心進化的道德發展歷程。至於共產主義教育對於德育性質則主張道德的「經驗性」，強調道德是社會的產物，且依社會發展的歷史規律，故共產主義道德是最進步的道德。

3.就內容而言

三民主義教育下的德育其容通常包括三達德（智、仁、勇）、八德（忠、孝、仁、愛、信、義、和、平）、服務、博愛、互助等。而共產主義教育下的德育內容則指馬克思主義基本理論教育、五愛教育（愛祖國、愛人民、愛勞動、愛科學、愛社會主義）、理想教育和革命傳統教育、集體主義教育、社會主義民主法制和紀律教育、道德教育和良好心理品質教育。

二、意識型態轉化中的德育觀

(一)儒家思想在三民主義與共產主義間形成一溝通視野

海峽兩岸的三民主義與共產主義雖是不同的主張，但其在實踐上卻有一個不可忽視的共同點，即數千年來影響古老中國的深層結構—儒家文化是不容忽視的環節，故而三民主義、共產主義與儒家思想構成影響兩岸的重要意義脈絡。不過，這三者之間的關係與定位，歷經時空的流轉也隨之不斷地糾結與轉變，當然，德育觀便在這錯綜複雜的意義架構中構築而成。

古中國自漢武帝獨尊儒術以來，儒家思想逐漸形成一種「國家儒學體制」，使得「正統」觀念不能脫於儒家，政治設計更結晶於「內聖外王」的理想型模之上，進而政治與倫理是結合為一的（金耀基，民 82，頁 65-66）。其後，不僅歷經了先秦儒、宋明儒而至當代新儒家等階段起起伏伏的蛻變之外，在大陸地區曾欲以「馬列」代替「孔子」，在文革期間甚而遭受「批孔揚秦」的鞭撻，使儒家經歷一場浩劫。但近年來儒家思想在大陸地區卻又「撥亂反正」，且於 1987 年八、九月在曲阜召開了國際性儒學研討會，此間蘊涵的意義是否代表儒家思想可與共產主義融合？亦或表示中共於 1978 年以來所採取的「社會主義初級階段論」以求建立具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的基本立場又思及了「中國人」的活水源頭？還是如韋伯（M.Weber）所揣測儒家思想真有助於經濟繁榮，而大陸急欲推行「四個現代化」之際所尋求的「神丹」？頗值尋味。

至於臺灣地區的國民政府自民國三十八年以來則一直以承繼中國傳統地位自居，對於孔孟思想的闡揚以及中華文化的維護更是極力倡導，並且與三民主義相結合以做為對抗海峽另一岸的「思想利器」。不過，近年來儒家思想不再獨尊，且其如何在現代生活中予以創新與轉化則成為最新關注的課題。

但無論如何，在兩岸政治意識型態不斷轉化之際，原本在理論上差異性極大的三民主義與共產主義，或許在儒家思想中可尋得一溝通視野。兩岸的德育觀似乎也因應著三民主義、共產主義與儒家思想的意義脈絡中顯現其相似與相異之處。

(二)現代化成為三民主義與共產主義共同追求的目標

「現代化」（modernization）已成工業革命之後一種莫之能禦的世界趨勢，自然兩岸所宣稱實施的三民主義與共產主義亦不斷力求融入於全球潮流之中。臺灣地區三民主義的現代化過程基本上是「以美為師」的路向，朝著「西方先進國家」的價值觀

而努力。雖然，在政治意識型態的宣傳機制一如「黨」的組織與運作以及思想的掌控應是習自「前蘇聯」，但是，在國民政府播遷來臺初期「美援」的重要性，以及現代化潮流如排山倒海而來的氣勢，臺灣地區自然地逐步駛向「西方民主式」的航道。不過，這個歷程卻是漸進且辛苦的，國民黨在臺灣最初的年代裡，整軍經武，著重的是國防的安全和反攻大陸的武力準備，經濟發展僅是為保障臺海安全與統治權維繫的必需策略，政治與社會仍是處於「軍政」與「訓政」的一元思想時期（金耀基，民 82，頁 76），然而，經濟發展不僅帶來了臺灣的「經濟奇蹟」與成為亞洲「四條小龍」的光環，也進而使得臺灣社會與政治層面的威權逐漸解體，國民黨「一黨獨大」受到挑戰，各式各樣社會運動湧現，尤其是解嚴之後，原本主宰臺灣社會一元思考的政治意識型態則成為多元對話的局勢，而不同於以往由上而下的控制模式，一種有活力、越來越有自主性的「民間社會」之理念與芻形也逐步興起。

至於大陸地區初期的共產主義是「以俄為師」，走的是「專制極權」的路向。其政治領袖毛澤東所強調的是「以階級鬥爭為綱」的「左傾」路線，所以其掌權時期發動許多政治運動如「土改」、「抗美援朝」、「鎮反」、「三反」、「五反」、「思想改造」、「新婚姻法」、「宗教改革」、「反右派鬥爭」、「四清」，甚至於歷時十年的「文化大革命」等（胡一貫等，民 68，頁 163），結果並未不但未使大陸走進「共產主義的天堂」，反而與「現代化」漸行漸遠。因此，曾有「大躍進時期」的「右傾修正路線」以及後來鄧小平追求「四個現代化」的改變路線才逐漸步入現代化之正軌。但是，當鄧派宣稱以建立「具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之「初階論」，採行所謂「社會主義市場經濟」時，其既有的政治意識型態--共產主義便已遭到莫大的質疑與挑戰，加以原本封閉的社會為經濟之故必須開放，也使得政治意識型態的架構受到鬆動，故「蘇東波」後的「反和平演變」，使得大陸地區在邁向現代化之路仍不忘「四個堅持」。不過，若干「民運人士」所喊出的「第五個現代化」（政治現代化）以及「六四學運」等仍顯示政治意識型態已無法約制所有人的思考路向。

因此，在海峽兩岸同時朝向現代化的方向前進之際，可發現其各自原先所堅持的政治意識型態都有所轉化，並且不再是思想的唯一準則，而其對於思想或生活各層面所產生的影響力也有日漸減弱的趨勢。同時，兩岸也都因著現代化必須面對相伴而來的一些問題，如道德觀念的薄弱、犯罪問題、人際關係、心理調適等。因此，兩岸的德育觀在此環境脈絡中不僅隨著政治意識型態的轉化而漸趨多元，其關切的主題也皆由政治面向轉移到道德本身的問題上。

伍、結語

本文藉由德育課程、德育政策與德育觀三個層面，比較海峽兩岸德育沿革與現況之異同。歸納而言，其結果如次：

一、德育課程層面

(一)相似點

兩岸的共同點為皆在正式課程中設有專門的德育科目；均訂有課程所依據的課程標準，且形式相似；兩岸並皆設有教科書編審單位與組織，無論在統編本時期或是在教科書開放審定之後，都扮演著重要角色；另在小學的德育教科書內容與形式方面也頗為類似。此外，兩岸德育課程因應外在局勢與改革思潮，目前均處不斷變動中。

(二)相異點

兩岸德育課程最大的不同點乃在於「內容」，無論是就課程標準或教科書加以比較，國小（小學）階段的差異性較小且諸多相似處，均以道德規範與良好行為實踐為重點；但在國（初）中階段的差異性甚大，台灣地區的「社會科學」性較強，強調與「生活」相結合，大陸地區的「政治」性較強，並有濃厚的意識型態色彩。進一步比較兩岸德育教科書之教育理念，台灣地區較為傾向以「學生」為中心理念，且強調與「生活」相結合；大陸地區則強調所謂「素質教育」，較重教師教學與對學生的引導，且較為強調「觀念」的教導。此外，在教科書印刷方面，台灣地區的教科書較大陸地區字體較大，品質也較為精美。

二、德育政策層面

(一)相似點

兩岸在德育政策的依據與宗旨方面相似性頗多，其共同特點均為「政治」影響德育，包括政治意識型態均曾為兩岸德育政策的最高指導原則、政治情勢皆是德育政策的重要影響指標，以及政黨因素在兩岸德育政策中均產生某種程度的影響力。其次，比較兩岸的德育政策重點與內涵，由諸多相關法規中也發現其「性質」的類似性。再

者，在德育政策的組織與運作上也有其相似之處。

(二)相異點

至於兩岸德育政策的相異點主要有二：一是台灣地區的德育政策多半隱含於教育政策中，並未特別加以凸顯；大陸地區的德育政策則多半明文標示指出其德育性質。二是台灣地區的德育政策以往雖曾受意識型態潛在的影響，現則漸趨向民主化與多元化；而大陸地區的德育政策現仍深受意識型態影響與控制。

三、在德育觀層面

(一)相似點

兩岸德育觀最大的相似點為均有一個明顯的意識型態主導，進而形成意識型態的教育與德育觀。不過，因著意識型態的不同甚至對立，德育觀原本差異性頗大，但由於近年來兩岸均面臨意識型態的日漸轉化，加之儒家思想在三民主義與共產主義間仿若形成了一溝通視野，以及現代化成為三民主義與共產主義共同追求的目標之共同趨勢下，德育觀也漸見其相似之處。

(二)相異點

至於兩岸德育觀最大的相異點，除了意識型態上的基本差異外，兩岸對於德育的界定與理解差異甚大，台灣地區的德育往往直指道德教育，其他相關者則稱為訓育、公民教育等，但大陸地區的德育涵義較廣，包括了思想教育、政治教育與較狹義的道德教育等。

四、展望

在海峽兩岸特有的政經文化與政治情勢影響與衝擊下，以往數十年間，兩岸德育與政治往往緊密結合，以致德育易喪失其本身的目的性價值，而成為政治意識型態宰制下的工具。近年來，台灣邁向民主化過程，雖逐漸免於意識型態的灌輸，卻似連德育也一併拋棄。因此，無論是台灣地區或大陸地區，兩岸皆應在不同困境中，重新釐清德育的價值與意義，建立前瞻健全的德育政策，以及構築多元民主的德育課程，以重還德育本然面貌，與「為德育而德育」的自身價值。此外，兩岸亦應思索在現代化，甚至後現代化的思潮與環境中，如何使德育既不被扭曲、也不是移植產生，更不是空白，而能真正發展兼顧本土性、國際觀與時代性的「新德育」。

參考文獻

- 中共中央（1988）。中共中央關於改革和加強中小學德育工作的通知。載於葉立群主編（1989）。**小學教育學**。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頁 352-361。
- 中共中央（1993）。中國教育改革和發展綱要。載於國家教委主編（1994）。**新的里程碑—全國教育工作文件匯編**。北京：教育科學出版社。頁 63-87。
- 中共中央（1994a）。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加強和改進學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見。**小學德育**，五月號，頁 3-6。
- 中共中央（1994b）。愛國主義教育實施綱要。**思想政治教育**，十月號，頁 12-18。
-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1990）。鄧小平同志論教育。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教委（1990）。國家教委關於進一步加強中小學德育工作的幾點意見。**人民教育月刊**，七至八月號，頁 3-5。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教委（1993）。小學德育綱要。**小學德育**三月號。頁 4-8。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教委編訂（1997）。小學思想品德課和初中思想政治課課程標準（試行）。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教委基礎教育司（1995）。中學德育大綱。課程教材教法，第七期，頁 1-6。
- 中國教育年鑑編輯部（1984）。**中國教育年鑑（1949-1981）**。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
- 中國教育年鑑編輯部（1986，1988）。**中國教育年鑑（1982-1984）（1985-1986）**湖南教育出版社。
- 中國教育年鑑編輯部（1989，1990，1991，1992，1993，1994，1995），**中國教育年鑑**。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 朱明光（1995）。改進規範方式，擴展規範功能——淺談課程標準的編訂原則。國家教委委託北京師大主辦：**思想政治課教學**，八月號，頁 4-5。
- 朱雲漢、丁庭宇譯（R.Wilson 著）（民 70），**中國兒童眼中的政治**。台北：桂冠。
- 向玉琴、胡厚福主編（1992）。**小學德育工作手冊**。北京：北京師大。
- 李意如主編（1993）。**德育改革的思路與探索**。北京師範大學出版。
- 李琪明（民 83）。臺灣海峽兩岸德育之比較研究。**公民訓育** 28 期，頁 35-40。
- 李琪明（民 85）。大陸地區義務教育階段德育課程之沿革與發展。**公訓育學報**第五輯，頁 241-256。

李琪明（民 85）。德育的政治意識型態批判－海峽兩岸義務教育階段德育之比較研究。臺灣師大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

金耀基（民 73）。中國民主之困局與發展。臺北：時報。

金耀基（民 82）。中國政治傳統與民主化歷程。載於黃仁宇等：現代中國的歷程。臺北：華視文化公司。頁 61-82。

胡一貫等（民 68）。三民主義與共產主義理論與實際的比較。台北：黎明。

胡守棻主編（1989）。德育原理。北京大學出版社。

徐國興（1996）。碰撞的困惑與抉擇——當前學校德育兩難。教育參考 16 期，頁 4-6。

教育部（民 82）。國民小學課程標準。臺北市：作者。

教育部（民 84）。國民中學課程標準。臺北市：作者。

教育部訓育委員會（民 73）。訓導法規選輯。臺北市：作者。

教育部訓育委員會（民 82）。訓輔法規選輯。臺北市：教育部。

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編著（民 46）。第三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臺北：正中。

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編著（民 63）。第四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臺北：正中。

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編著（民 73）。第五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臺北：正中。

張讚合（民 85）。兩岸關係變遷史。台北：周知文化。

華力進（民 83）。中國兩岸分治的由來、現狀與展望。載於雷飛龍、華力進（主編），海峽兩岸四十年。臺北：革命實踐研究院出版。頁導論一 11-30。

楊深坑（民 77）。意識型態的批判與教育學研究。載於陳伯璋（主編）意識型態與教育。台北：師大書苑，頁 9-63。

賀允清（主編）（1992）。思想政治課改革的理論與實踐。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齊振海等著（1984）。共產主義道德教育概論。北京師大出版社。

歐陽教、單文經、李琪明（民 81）。大陸小學教育政策與教育內容之研究——思想品德組。教育部委託臺灣師大教育研究中心專案。

歐陽教、鄧毓浩、李琪明（民 82）。大陸初中教育政策與教育內容之研究——思想政治組。教育部委託臺灣師大教育研究中心專案。

魯潔、王逢賢（主編）（1994）。德育新論。江蘇教育出版社。

薛光祖等（民 82）。海峽兩岸國初公民類科教科書之比較研究。國立編譯館。

顧明遠（主編）（1990）。教育大辭典。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